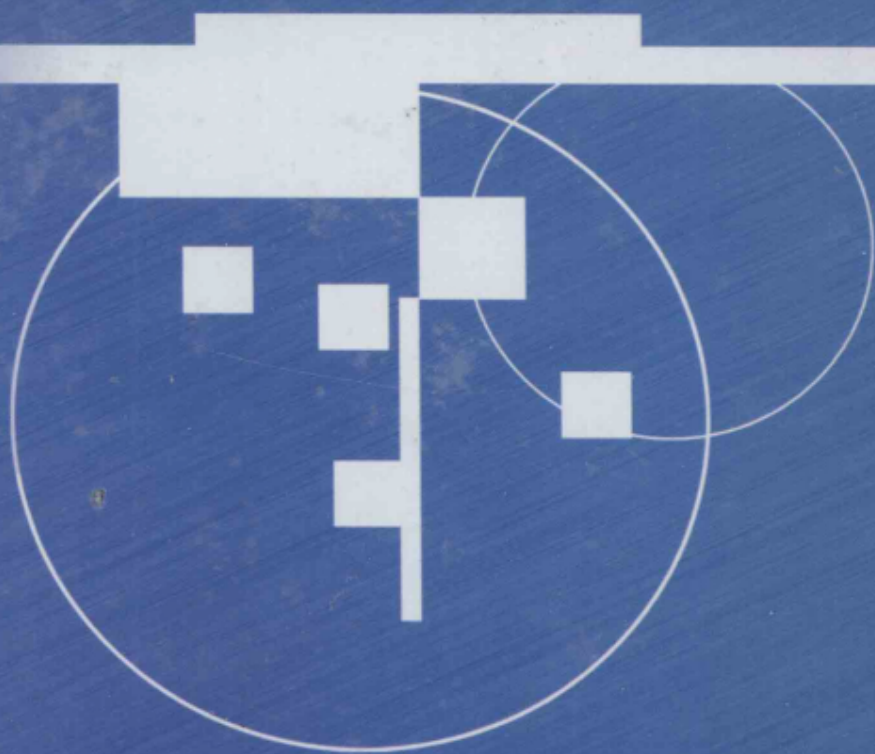


公安人质危机处置规程

与城市犯罪预防

GONGANRENZHIWEIJICHUZHIGUICHENG
YUCHENGSHIFANZUIYUFANG



山东文化音像出版社

公安人质危机处置规程 与城市犯罪预防

本书编委会

山东文化音像出版社

文本名称：公安人质危机处置规程与城市犯罪预防

出版发行：山东文化音像出版社

光盘生产：华韵影视光盘有限责任公司

出版时间：2004 年 9 月第 1 版

光盘出版号：ISRC CN - E26 - 04 - 0110 - 0/A·Z

定价：798.00 元（VCD + 本册）

前 言

近来，频频发生的人质劫案，给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造成了巨大的损失。引起了全社会的震惊，突发性治安事件带来的公共安全问题已引起国家高层的极度关注。肩负社会治安管理职责的公安机关，如何面对突如其来的严峻形势？如何反劫制暴化解危机？如何保护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由著名刑事专家编写的《公安人质危机处置规程与城市犯罪预防》一书，一一给出全面答案。全书内容完整，结构分明，条理清晰，是公安机关、武警部队以及公安院校师生不可多得的业务指导和学习用书。

本书编委会

2004年9月

公安人质危机处置规程 与城市犯罪预防

(第一卷)

目 录

第一篇 人质危机与公共安全管理

第一章 人质危机与公共安全概述	(3)
第一节 人质危机现象透视	(3)
一、人质危机频发威胁公共安全	(3)
二、用制度建设来规范突发事件处理	(5)
第二节 人质危机频发的社会背景	(7)
一、复杂社会矛盾引发劫持事件	(7)
二、长春人质事件的标本意义	(7)
三、关注高危人群管理	(9)
第三节 人质危机与公共安全管理	(9)
一、生产力的发展是犯罪预防的根本途径	(9)
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与犯罪预防	(11)
三、社会主义制度的不断完善与犯罪预防	(14)
第二章 人质危机与公安及其警务保障体制	(16)
第一节 人质危机处置与人质生命安全	(16)
一、令人深思的人质劫案	(16)
二、人质生命安全应该放在首位	(19)
三、生命压倒一切应是警察的行动准则	(20)
第二节 公安及其警务保障体制改革	(20)
一、公安教育训练体制现状与改革目标	(20)
二、公安管理指挥机制现状与改革目标	(21)
三、公安执法保障体制现状与改革目标	(21)

第二篇 人质危机与公安机关处置规程

第一章 公安人质危机处置的法律地位与刑事执法权	(25)
-------------------------------	------

第一节	公安机关的性质	(25)
第二节	公安机关的职能与任务	(29)
第三节	公安机关的职责与义务	(33)
第四节	公安机关的权力	(41)
第五节	公安机关权力的特点与行使	(46)
第二章	公安人质危机处置的警务保障	(53)
第一节	突发性事件条件下公安警务保障的内容与特征	(53)
第二节	突发性事件条件下公安警务的法律保障	(55)
第三节	突发性事件条件下公安警务的物质保障	(60)
第四节	突发性事件条件下公安警务的社会保障	(63)
第三章	人质危机案件的管辖	(66)
第一节	人质刑事案管辖概述	(66)
第二节	人质刑事案的侦查管辖	(67)
第三节	公安机关内部对人质刑事案的管辖分工	(70)
第四节	公安机关与军队互涉人质刑事案的管辖	(73)
第四章	人质危机案件中警械、武器的使用	(75)
第一节	警械、武器的使用原则	(75)
第二节	武器的种类及性能	(77)
第三节	刑事案件中使用武器的情形	(78)
第四节	警械的种类及使用方法	(80)
第五节	刑事案件中使用警械的情形	(82)
第六节	武器、警械的使用规定	(83)
第七节	警察使用警械和武器的法律责任	(86)

第三篇 人质危机与公安反劫制暴技术及其训练

第一章	公安人质反劫制暴的组织与领导	(91)
第一节	建立强有力的反劫制暴的领导机构	(91)
一、	国外人质危机处置经验借鉴	(91)
二、	建立高效的情报决策系统	(92)
第二节	建立反应快捷的专业队伍	(93)

一、突发性事件处置机制：养兵千日，用兵一时	(93)
二、行动部门反应敏捷协调一致	(94)
第三节 建立完善有效的反劫制暴预案	(95)
一、反劫制暴预案的基本要求与危机处理激活机制	(95)
二、吉林省反劫持人质预案	(95)
第二章 公安人质反劫制暴的心理训练	(96)
第一节 反劫制暴心理训练概述	(96)
第二节 反劫制暴心理训练的内容	(104)
第三节 国外警察的心理训练与借鉴	(109)
第三章 公安人质反劫制暴的体能训练	(117)
第一节 体能训练是公安“大练兵”的重要内容	(117)
一、体能训练的基本内容	(117)
二、体能训练的基本要求	(118)
第二节 反劫制暴体能训练实战要求	(120)
第四章 反劫制暴的谈判技巧训练	(122)
第一节 反劫制暴过程谈判的作用与意义	(122)
一、谈判专家可大幅度中止人质事件	(122)
二、保护人质、尊重生命人质危机不能以暴制暴	(122)
第二节 反劫制暴方法与犯罪心理识别训练	(126)
一、研究犯罪心理的意义	(126)
二、形成犯罪心理的原因	(127)
三、犯罪的一般心理特征	(135)
四、刑事犯罪的社会心理成因	(145)
五、犯罪心理分析	(153)
六、故意犯罪心理的特征	(182)
七、未成年人的违法犯罪心理	(196)
八、共同犯罪的心理	(202)
九、犯罪心理的预测、预防和矫正	(210)
第三节 变态心理犯罪的识别与谈判技巧	(224)
一、变态心理概述	(224)
二、变态心理的形态与违法犯罪	(227)

三、变态心理的成因	(237)
四、变态犯罪特点	(238)
五、与犯罪有关的精神疾病	(240)
六、酒精中毒和药物依赖	(245)
七、性变态与犯罪	(248)
八、识别伪装的精神病	(250)
九、变态人格与犯罪	(251)
第四节 反劫制暴过程中心理暗示方法运用	(255)
一、刑事犯罪的心理要素	(255)
二、犯罪心理的不同种类	(256)
三、意图	(257)
四、“卤莽”的含义	(263)
五、疏忽的含义	(269)
六、转移犯罪心理	(270)
七、犯罪行为与犯罪心理的并合	(271)
八、“一致性原则”	(273)
第五章 人质安全与人质解救	(275)
第一节 人质安全及其保障	(275)
一、来自人质解救实践的思考	(275)
二、解救人质比击毙绑匪更重要	(276)
第二节 人质解救的基本原则与方法	(278)
一、人质的生命安全应放在首位	(278)
二、生命压倒一切应是警察的行动准则	(279)
三、紧急状态处置：急需公安体制与警务保障改革	(279)
四、只要人质安全，就算圆满完成任务	(280)
五、警察暴力应是最低防线	(282)

第四篇 公安人质危机处置案例与点评

一 一次中止的劫持行为	(287)
二 震惊世界的 60 小时	(294)

三 血腥的危机	(297)
四 美容店的劫持	(299)

第五篇 城市犯罪预防与打黑除恶综合治理

第一章 城市犯罪分析	(305)
第一节 城市犯罪问题的提出	(305)
第二节 城市犯罪特征分析	(308)
第三节 城市犯罪成因分析	(309)
第四节 城市犯罪要素分析	(310)
一、城市犯罪主体分析	(311)
二、城市犯罪受体分析	(338)
三、城市犯罪载体分析	(366)
第二章 城市犯罪预防	(401)
第一节 城市犯罪预防概论	(401)
一、犯罪预防的概念及意义	(401)
二、犯罪预防的方法、手段	(403)
三、犯罪预防体系	(406)
第二节 城市犯罪预防的一般原则	(407)
一、综合治理的犯罪预防方针	(407)
二、犯罪预防工作的基本原则	(410)
第三节 城市犯罪的社会预防与综合治理	(416)
一、生产力的发展是犯罪预防的根本途径	(416)
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与犯罪预防	(417)
三、社会主义制度的不断完善与犯罪预防	(420)
第四节 暴力犯罪的预防	(422)
附 相关法律法规	(424)

第 一 篇

人质危机与公共安全管理

第一章 人质危机与公共安全概述

第一节 人质危机现象透视

一、人质危机频发威胁公共安全

近年来，劫持人质案件连绵不断，至今已有二十多起，这两个月更是进入了高潮。著名谈判理论专家、北京人民警察学院二级警监高锋教授预言：类似的劫持案件还会越来越多，越来越大。专家认为，除了黑社会性质的劫持人质行为，其他的大量此类犯罪乃是困窘者在生活重压下的轻率之举，这样的犯罪行为是可以通过谈判来中止的。

长春人质事件劫持者陈浩然家境“太穷”

没有人相信平常寡言少语的“老胖”竟然成了劫持人质的匪徒。“老胖”学名叫陈浩然，轰动全国的“7·7”长春人质事件中的劫持者，初中毕业，今年不满23岁。

7月7日早晨，在长春市朝阳区北安路1106号刚记广州海鲜大酒店门前，一位年轻的母亲送女儿上幼儿园返回到泊在路边的“宝来”轿车时，陈浩然上前到车里用刀抵住了她的脖子，索要10万元人民币。警方连开四枪将劫持者击毙，而在此约10秒钟的间隙，劫持者的刀子亦划了人质7刀。

8月15日，记者来到“老胖”家所在的吉林洮南县桃府乡永盛村。永盛村村支书王歧感叹说：“他唯一的过错就是太穷了。”在永盛村的1000多户人家当中，陈家堪称最穷的人家之一。村里80%以上的人种植大棚蔬菜，一户人家一年至少可以挣1万元，只有陈家一直在种不需什么投资的苞米。这种北方的廉价农作物利润微薄，而且因为近年来的大旱，陈家甚至年年亏损。“他家欠了1万多元的债呢。”王歧对记者说。

在制造长春人质事件之前，陈浩然在老家偷过摩托车。当地永康派出所的民警透露，陈浩然与一个同伙一共偷过两辆摩托车，销赃之后每人大约分到了 1000 多元。

一月两起事件已威胁社会公共安全

今年 7 月以来，经媒体报道的劫持人质案件出奇地多了起来。

7 月 2 日，一名相熟的同乡持刀劫持银川某饭店老板的太太，要“借”一笔数额巨大的款子，闻讯前来的警方选择开枪击毙劫持者。

7 月 7 日，发生长春陈浩然劫持“宝来”车主事件，陈与人质均告死亡。

8 月 15 日，在武汉协和医院，一名患者家属劫持了值班医生，喊叫着要和院长对话，追问他的父亲为何突然病情恶化死亡，僵持近两个小时，警察扑上去抢下他的刀救出医生。

8 月 17 日，在石家庄的妇女儿童教育活动中心，一名男子用菜刀劫持两名儿童，索要 2500 元回家路费和一把手枪，谈判无效后警方开枪击中了他。

“劫持案件如此高密度地发生，在全国几乎形成此起彼伏的串爆态势，这在中国的社会治安史上是不曾有过的。”高锋教授说。

“这决不是危言耸听。和平年代里最极端的犯罪类型——劫持——正在成为我国社会公共安全的最大威胁之一，其危险程度仅次于恐怖袭击。”高锋说。

犯罪心理浮躁一把水果刀就可以劫持人质

“他们都是社会的弱势群体，生活的窘迫和心理的失衡使得他们用一种疯狂的状态向社会反扑。你听说哪一个大款去劫持人质的吗？你听说过一个处长劫持人质的吗？”据高锋的观察，目前发生的劫持案件，它们有一个共同的特征，那就是劫持者几乎都是进城的农村青年，他们被农村的贫困逼迫来到城市，却在城市里遭遇不公、受到欺骗或者纯粹出于妒富心理；而被劫持的人质则通常是看起来掌握着现成财富的人：开着私家车的城里人、出入高级社交场所的“大款”或者银行职员等。

与此同时，社会的浮躁心理对劫持案件的发生也产生了推波助澜的作

用。同其他犯罪不同的是，劫持案件往往带有极强的预谋性，它的目的通常有两种，一种是要钱，一种是报复，而前者更为普遍。

“观察一下以金钱为目的的犯罪，你会发现过去一些犯罪分子做得比较多的是偷盗和抢劫，但是现在，试图通过劫持人质达到目的似乎更为普遍地运用。这与整个社会的浮躁心态也是有关的。”吉林司法警官学院翟恩波教授分析道。

现在的腐败案件，揪出一个就是几百万、上千万；而一些经商者，他也不是老老实实一点一点地积累，而是造假售假、欺行霸市。这种风气也延伸到劫持案件之中，抬高了一些潜在的犯罪者的心理底线。过去小偷小抢，现在要做就做大案，动不动抢银行、劫持人质，开口要价就是几十万。

专家们在接受记者采访中都表示：更令人担忧的是，劫持人质案件有正在“泛化”的危险，过去劫持案件通常都是职业犯罪，是带有黑社会性质的、有组织的犯罪。但是现在人们手头没钱了，拿着一把水果刀就劫持人质了。

谈判专家登场八成人质事件可以被中止

高峰教授说，“在解救入质中，谈判专家作用巨大。他能迅速有效地稳定缓和劫持者的心理状态，同时通过有效的沟通拖延时间，并且唤醒劫持者的求生欲望，消散他的犯罪激情，让他从半理智不理智的状态回到理智的状态上来。”

但是目前国内谈判专家的运用是一片空白，高峰认为，这是包括长春、兰州等地的解救入质行动彻底失败的根本原因。实际上，如果能够有效地使用谈判专家，一般的劫持案件成功率完全可以达到80%以上，但是现在成功率不到一半。

二、用制度建设来规范突发事件处理

近期来，国内发生多起劫持人质事件。7月7日发生在长春的人质事件中，歹徒被击毙的同时，人质不幸遇害。这样的突发事件越来越多，我们不能不思考，用什么来增强化解危机的能力？

公众危机事件变得多发，是经济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现象。仅凭经

验主义的处理方式谁都难免遇事时忙乱，从根本上还是要通过制度建设来解决问题，这也是现代社会法治化的要求。这也是针对各种突出事件要制订各种紧急预案，建立突发事件的应急指挥体系及处理机制的意义所在。当绑架人质这类事件发生后，应急预案启动，信息马上分析处理，快速传递，指挥系统根据接受的信息调配人员，指挥行动。最后落实到前方行动中去的，是准确无误的信息，是高效的指令，这样我们化解危机的能力才能增强，才能规范。

制度化体现在行动中一定是专业化。在长春人质事件中，警方的新闻发言人称，前些年警方制定的应急突发事件预案中有心理谈判方案，目前的谈判人员由公安机关的领导负责。不单单长春警方是这样，实际上真正意义上的谈判专家在我国的警界一直是个空白。谈判专家的作用是巨大的，一旦发生劫持人质及与警方对峙的暴力事件时，谈判专家会接受指挥中心的指派到达现场，协助现场指挥员对事件进行处理，通过专业谈判，使事件平息。谈判专家的背后必须是强大的技术支持，随时信息传递，相关人员的配合，都要按严格的程序来进行。在美国每个警察局都有危机干预小组，每个小组由谈判专家、心理学家等组成，专门应对危机事件。有的甚至建立几个这样的小组，在长时间的谈判过程中进行轮替。而我国在这方面一直是一个空白。

5月18日21时30分左右，珠海市一手持尖刀的歹徒劫持了一名7岁男孩。珠海市刑警支队刑警邓万龙自己作为人质替换男孩，经过艰苦的谈判，警察终于说服歹徒缴械放人，随后歹徒束手就擒。6月21日7时15分，安徽省歹徒劫持一12岁女孩达5个小时，六安市公安局副局长杨长俊扮演成小女孩父亲与其进行对话，稳定其情绪，分散其注意力，关键时刻将歹徒当场击毙，人质成功获救。

针对长春人质事件，专家分析认为，如果此时谈判专家在场，会作出另一种处理方式，即在劫匪没有意识要杀人质时，应该给他留出一条活动通道，将其暂时放走，不对其心理上构成极大威慑，有助于事态缓和，以达到解救人质的目的。

制度化在应急事件中的最高原则那就是人性化，保障生命是维护公共安全的终极目的。这也是长春人质事件给我们的思考：从制度化始，建立起切实有效的突发事件应急系统，以防止类似事件的再次发生。我们编发

这组稿件，就是想借鉴他山之石。

第二节 人质危机频发的社会背景

一、复杂社会矛盾引发劫持事件

北京人民警察学院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人士说，劫持人质事件的不断发生，说明在物质生活方式逐渐趋于复杂化的今天，社会上某些必然矛盾和偶然矛盾出现激化，但又得不到良性的调和缓解。这些矛盾会引起对抗的阶段性局部出现，在社会治安形势中最为突出的现象就是劫持人质案件的发生。

社会上的少数群体因有欲求不能满足，所以就采取了一种以人质作为条件进行要挟的方式。这位人士说，反劫持谈判理论专家高锋教授提出，大多数劫持者的共同特点就是没有一技之长、不愿去做简单笨重的劳动，头脑始终处于想入非非的状态中。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梅建明教授认为，一些人满足不了欲望后的挫折感增强，使得他们的攻击性被激发出来。在近期的劫持事件中，劫持者多是流动人口，他们在城市中所受到的约束力相对于农村较小。而劫持犯罪的成本相对较低，有时候甚至拿一把水果刀就可以犯罪。因此比较容易为犯罪分子所利用。

二、长春人质事件的标本意义

造成劫匪被击毙、女人质被当场杀害的吉林省长春市“红色宝来车劫案”已经过去一周了，死者的家人仍旧沉浸在悲伤之中。他们多方奔走，想要了解死亡的真相，结果发现，要想获得整个事件的知情权并非易事。长春市公安局虽然承认由于人质伤重死亡，解救行动失败，但同时认为，警察在这次危机处置的过程中并没有错误。

本来事件发生后，媒体已有零星评论，对警方不顾人质安全采取“果断”措施，导致劫匪狗急跳墙杀害人质的做法表示了质疑，且警方也承认营救人质行动失败，按照国人的习惯，死者长已矣，这事也就算告一段落了。笔者不是喜欢盯住小毛病不放的刻薄之人，自然也不想故意刁难长春